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A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86)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主要中期業績亮點包括：

- 截至2019年6月30日，亞美能源取得了累計4年零299天無損失工時事故的優秀安全業績。
- 2019年上半年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37.77%¹至人民幣7.64億元，淨利潤增長了64.60%至人民幣3.39億元，EBITDA增長了59.15%至人民幣5.85億元，每股收益增長了61.29%至人民幣0.100元。
- 2019年上半年總產量為4.53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18.92%：
 - 潘莊區塊上半年總產量為4.16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25.48%；
 - 馬必區塊上半年總產量為0.37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減少了24.61%；
 - 亞美能源上半年日產量達到250萬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18.48%。

- **2019年上半年總銷量²為4.42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20.15%：**
 - 潘莊區塊上半年總銷量為4.06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24.70%；
 - 馬必區塊上半年總銷量為0.36億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減少了14.71%。
- **2019年上半年，潘莊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³為人民幣1.80元／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17.65%；馬必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人民幣1.40元／立方米，較2018年同期降低了1.41%。**
- **2019年上半年，潘莊區塊共完成鑽井22口，其中包括19口SLH和3口PDW。SLH的平均鑽井時間為16.7天，鑽井效率較去年同期持平。**

附註1：由於數據的表達單位及保留位數不同，可能會使增減的百分比例略有偏差；增減的百分比例以公告內能獲取的最小表達單位及保留位數的計算結果為準。

附註2：總銷量為總產量減去使用損失。

附註3：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不包括直接歸屬的過渡成本，反映的是我們實現的井口價格。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亞美能源」)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中期業績，以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97,651	430,501
其他收入	166,006	123,809
經營利潤	445,689	290,939
EBITDA	584,949	367,554
經調整的EBITDA	604,850	380,068
期內利潤	338,577	205,698
每股基本收益(人民幣元)	0.100	0.062
每股稀釋收益(人民幣元)	0.100	0.061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591,488	3,651,4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07,355	1,700,290
總資產	6,131,486	6,007,107
總權益	5,464,190	5,376,853

業務回顧

我們很高興的宣佈，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的煤層氣總產量相較2018年同期繼續大幅度增長，同比增長了18.92%達4.53億立方米(即160億立方英尺)，其中包括潘莊區塊的產量4.16億立方米(即147億立方英尺)和馬必區塊的產量0.37億立方米(即13億立方英尺)。

由於產量的增長，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煤層氣總銷量較2018年上半年的3.68億立方米(即130億立方英尺)增長了20.15%達4.42億立方米(即156億立方英尺)，其中包括潘莊區塊銷售氣量4.06億立方米(即143億立方英尺)和馬必區塊銷售氣量0.36億立方米(即13億立方英尺)。

由於冬季對天然氣的強勁需求，2019年上半年潘莊區塊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由2018年上半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53元增長到2019年上半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80元，增長17.65%；馬必區塊2018年上半年的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42元，由於客戶結構變化2019年上半年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40元。

2019年上半年收入(包括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較2018年同期增長了37.77%至人民幣7.64億元，淨利潤增長了64.60%至人民幣3.39億元，EBITDA增長了59.15%至人民幣5.85億元，每股收益增長了61.29%至人民幣0.100元。

2019年上半年期間，本集團於幾個主要業務目標取得了長足進步：

- **健康、安全、環境(「HSE」)**

作為一家國內領先的煤層氣勘探開發企業，本集團始終將HSE工作放在首要位置。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在HSE績效指標方面繼續取得卓越進展。具體而言，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取得了員工總可記錄事故率(「TRIR」)、損失工時事故率(「LTIR」)和可預防性交通事故率(「PMVA」)均為零的安全環保業績。本公司附屬公司亞美大陸煤層氣有限公司(「AAGI」)2019年2月被沁水縣人民政府授予「2018年度生態環保先進集體」，2019年4月被晉城市人民政府授予「2018年度落實環境保護工作優秀企業」；本公司附屬公司美中能源有限公司(「SAEI」)2019年4月被陽城縣人民政府授予「2018年度全縣安全生產先進集體」。截至2019年6月30日，亞美能源取得了累計4年零299天無損失工時事故的優秀安全業績。

- **潘莊區塊**

我們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聯煤」)合作的潘莊區塊在由國家能源局(「國家能源局」)制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發佈的煤層氣(煤礦瓦斯)開發利用「十三五」規劃中，被列為國家在產煤層氣重點項目。

在2019年上半年，潘莊區塊總產量達到4.16億立方米(即147億立方英尺)，同比2018年上半年的3.31億立方米(即117億立方英尺)增長了25.48%。2019年上半年平均日產量為229.64萬立方米(即8,110萬立方英尺)，而2018年上半年平均日產量則為183.02萬立方米(即6,460萬立方英尺)。截至2019年6月30日，潘莊區塊在產生產井273口，其中包括49口多分支水平井(「MLD」)，74口叢式井(「PDW」)和150口單支水平井(「SLH」)。

潘莊區塊2019年工作計劃的重點是加快產量增長，同時保持低成本作業。2019年上半年，潘莊區塊共完成鑽井22口(其中包括19口SLH和3口PDW)，主力井型SLH平均鑽井週期為16.7天，平均單井鑽井成本控制在人民幣280萬元，低於去年同期的290萬元。此外，潘莊區塊對7口PDW進行了壓裂作業，並完成了30口井的投產工作。

潘莊區塊的地面設施生產能力已超過300萬立方米每天，包括6座集氣站，24臺井口壓縮機，62.4千米的集輸管線和97.8千米的單井管線。35千伏電力線路正在建設，該線路投運後將基本滿足潘莊區塊的電量需求，並將進一步提高潘莊區塊的煤層氣輸配能力，從而提升產量和銷量。

潘莊區塊的運營表現及井數統計的具體資料，請參見表1。

- **馬必區塊**

我們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中石油」)合作的馬必區塊，在由國家能源局制定、國家發改委發佈的煤層氣(煤礦瓦斯)開發利用「十三五」規劃中被列為國家在建煤層氣重點項目。

正如我們在2018年年報中所述，本集團將馬必區塊2019年上半年的工作重點放在結合地質特點，按計劃推進已經識別出的若干新技術實驗和新工藝應用，並持續優化開發實施方案，提高2019年度鑽井計劃及馬必區塊南區總體開發方案(「ODP」)中預計的投資收益率。經過全方位優化後的2019年度鑽井計劃，將於2019年下半年實施，為進一步大規模的開發做好準備。

2019年上半年，馬必區塊在沒有新井投產的情況下，對現有井進行了超聲波增產試驗、井下設備改造等工藝優化，檢泵次數同比下降53%，實現總產量3,762萬立方米(即13億立方英尺)，較2019年上半年原定3,594萬立方米的目標超產4.67%，平均日產量為20.78萬立方米(即734萬立方英尺)，較產量目標高0.93萬立方米每天。

馬必區塊的運營表現及井數統計的具體資料，請參見表1。

表1 — 潘莊區塊(「潘莊」)和馬必區塊(「馬必」)的運營進展*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百分比	2018年 全年
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453.27	381.16	18.92%	802.21
總平均日產量 (百萬立方米每天)	2.50	2.11	18.48%	2.20
潘莊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415.65	331.26	25.48%	705.53
潘莊MLD	105.60	132.40	-20.24%	254.82
潘莊SLH	263.75	181.80	45.08%	404.29
潘莊PDW	46.30	17.06	171.40%	46.41
潘莊總生產井數**	273	176	55.11%	243
潘莊MLD	49	49	0.00%	49
潘莊SLH	150	104	44.23%	127
潘莊PDW	74	23	221.74%	67
潘莊鑽井完成	22	35	-37.14%	63
潘莊壓裂增產措施井數	7	5	40.00%	14
馬必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37.62	49.90	-24.61%	96.68
馬必MLD	0.02	-	—	0.01
馬必SLH	9.59	15.40	-37.73%	26.64
馬必PDW	28.01	34.50	-18.81%	70.03
馬必總生產井數**	171	184	-7.07%	175
馬必MLD	1	-	—	1
馬必SLH	10	16	-37.50%	10
馬必PDW	160	168	-4.76%	164
馬必鑽井完成	-	-	—	-
馬必壓裂增產措施井數	-	24	-100.00%	31

* 營運進展情況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08：00中央標準時區。

** 井數統計自排採之日起計算。

2019年下半年展望

如上所述，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煤層氣總產量大幅度增長，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穩中有升。與此同時，中國天然氣總需求量持續增長，國家和地方政府近期密集出臺有關能源革命、再生能源發展等相關政策，亞美能源相信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在實現更有效的成本管理下，保持產量持續增長，同時為開拓本集團中長期資源持有量奠定良好基礎。

2019年5月29日召開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員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在山西開展能源革命綜合改革試點的意見》，提出山西要通過能源革命綜合改革試點，努力在推進能源科技創新、深化能源體制改革、擴大能源對外合作等方面取得突破，爭當全國能源革命排頭兵。作為山西省最重要的能源發展基地之一，晉城市在2019年人民政府工作報告中明確提出持續深化能源革命，搶抓國家支持山西省開展能源革命綜合試點的戰略機遇，積極爭創全國煤層氣「一區三基地一中心」，即國家煤層氣資源開發綜合配套改革試驗區，全國煤層氣產業發展示範基地、全國煤層氣開採技術研發推廣基地、京津冀和中部地區應急調峰保障基地和全國煤層氣交易中心。國家及地區各級政府出臺的關於煤層氣行業的能源革命及體制改革意見將有利於本集團獲取上游煤層氣區塊資源，推動現有營運煤層氣資產的投資開發速度，有利於本集團優質快速的釋放煤層氣產能。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19年6月11日發佈了《關於〈可再生能源發展專項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的補充通知》（財建[2019]298號），自2019年起，不再按定額標準進行補貼，按照「多增多補」的原則，對超過上年開採利用量的給予梯級獎補；按照「冬增冬補」的原則，對供暖季生產的增量部分給予超額係數獎補。基於本集團對2019年全年煤層氣開採利用量及冬季生產的態勢預計，該政策對本集團將產生積極正面的影響。

國家發改委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於2019年6月30日聯合發佈了《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採礦業領域取消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限於合資、合作的限制。國家發改委將會同商務部等部門以及各地方，推動按程序抓緊修訂或廢止，2019年年底前，將全面取消外資准入負面清單之外的限制。這意味著外資公司獨立勘探開發國內油氣區塊成為可能，該政策調整將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取得更多煤層氣區塊資源，且有可能獲得獨立勘探開發煤層氣區塊的機會。

上述煤層氣行業的鼓勵政策將驅動本集團在天然氣能源領域的快速發展，對於2019年下半年，我們欣然呈報更新目標如下：

- **潘莊區塊**

2019年下半年，潘莊區塊將按照年度工作計劃繼續推進剩餘76口鑽井作業、排採設備採購、新投產作業以及相應的地面配套設施工程，2019年下半年增加的鑽井將於2020年開始貢獻產量。

根據預計的項目營運執行和相關政府批准的狀況，本集團預期潘莊區塊2019年下半年的總產量將超越2019年上半年。

- **馬必區塊**

經過2019年上半年的努力，按照公司對馬必南區ODP實施的具體要求，在結合地質氣藏研究的最新認識和2019年上半年工藝創新技術成果的基礎上，對南區ODP區域內36口開發先導井的計劃進行了多輪的論證和優化，計劃於下半年實施20口PDW和4口SLH的鑽井作業及配套的地面工程建設，優化後的方案更具針對性、經濟性，這部分鑽井將於2020年開始貢獻產量。

基於預期的項目執行情況，本集團對馬必區塊總產量的預期保持不變。

此外，為了滿足馬必北區ODP的編制要求、加快馬必北區商業開發進程，計劃在馬必北區鑽2口多級壓裂SLH井、鑽3口分壓合採PDW井、壓裂3口老井中未壓裂過的煤層。為了提高單井產量，還將在這些井上應用新的工程工藝技術。

基於上述潘莊區塊和馬必區塊的發展計劃，2019年本集團資本支出預算將從原先計劃的人民幣約6.22億元減少至人民幣約5.36億元(包括潘莊區塊的支出人民幣約4.08億元，馬必區塊的支出人民幣約1.28億元)。亞美能源已於2019年上半年完成淨資本支出人民幣7,985萬元。2019年下半年，其餘的資本支出將由內部現金流或首次公開發行上市(「**IPO**」)募集資金的一部分提供。

作為在中國煤層氣勘探開發領域處於領先地位的上游煤層氣生產商，本集團有信心繼續提升產量和降低成本，以獲取更好的經營業績。同時我們將持續加大技術和管理的創新，為潘莊現有井的穩產和發展，馬必開發技術的提升、突破奠定良好基礎。亞美能源還將依據規劃，在中國以及其他市場尋求新的發展機遇，拓展我們的業務，為更多的客戶和相關社區提供清潔能源，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597,651	430,501
其他收入	7	166,006	123,809
其他利得／(損失) — 淨額		82	(26)
經營開支			
折舊及攤銷		(139,260)	(76,615)
僱員福利開支		(64,408)	(78,534)
材料、服務及物流		(107,378)	(95,337)
其他		(7,004)	(12,859)
經營開支總額		<u>(318,050)</u>	<u>(263,345)</u>
經營利潤		<u>445,689</u>	<u>290,939</u>
利息收入	8	16,479	11,923
財務費用	8	(1,830)	(5,497)
匯兌收益／(損失)	8	1,380	(8,222)
財務費用 — 淨額		<u>16,029</u>	<u>(1,796)</u>
除所得稅前利潤		461,718	289,143
所得稅費用	10	<u>(123,141)</u>	<u>(83,445)</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期內利潤		<u><u>338,577</u></u>	<u><u>205,698</u></u>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u>2,250</u>	<u>15,683</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u><u>340,827</u></u>	<u><u>221,381</u></u>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 基本	13	0.100	0.062
— 稀釋	13	0.100	0.061

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591,488	3,651,419
使用權資產		47,716	—
土地使用權		7,986	11,700
無形資產		37,337	39,589
受限制銀行存款		43,767	43,7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	142
		<u>3,728,436</u>	<u>3,746,6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2,515	11,506
其他流動資產		11,058	17,00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715,889	575,4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3,588	1,656,523
		<u>2,403,050</u>	<u>2,260,490</u>
總資產		<u><u>6,131,486</u></u>	<u><u>6,007,107</u></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2,078	2,077
股本溢價		4,223,957	4,475,667
其他儲備		307,677	307,208
留存收益		930,478	591,901
總權益		<u><u>5,464,190</u></u>	<u><u>5,376,853</u></u>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資產棄置義務		17,171	16,741
非流動租賃負債		46,44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7,999	307,322
		<u>411,612</u>	<u>324,06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212,614	256,284
流動租賃負債		11,436	—
當期所得稅負債		31,634	49,907
		<u>255,684</u>	<u>306,191</u>
總負債		<u>667,296</u>	<u>630,254</u>
總權益及負債		<u>6,131,486</u>	<u>6,007,107</u>

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456,906	137,225
已付利息	(26)	(18,071)
已付所得稅	(100,737)	(43,805)
	<u>356,143</u>	<u>75,349</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11,747)	(229,417)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項	149	36
已收利息	13,379	13,310
	<u>(98,219)</u>	<u>(216,071)</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031	1,54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44,489
償還租賃負債	(962)	-
已付財務費用	-	(4,724)
已付股利	(255,521)	(67,943)
	<u>(254,452)</u>	<u>(26,63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72	(167,35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6,523	2,236,9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3,593	12,896
	<u>1,663,588</u>	<u>2,082,51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3,588	2,082,512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煤層氣(「CBM」)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本公司於2014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通過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CUCBM」)及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CNPC」)(授權其子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分別就中國山西省潘莊和馬必區塊訂立的兩份產品分成合同(「產品分成合同」)開展業務。

潘莊區塊的總體開發方案(「ODP」)於2011年11月28日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批准，允許潘莊區塊進入商業開發階段。國家發改委於2018年10月8日正式公告了關於山西沁水盆地馬必區塊南區煤層氣對外合作項目總體開發方案(「ODP」)的批復。根據其公告，該批復於2018年9月正式批出。自此，馬必區塊具備了商業開發的條件。於2019年6月30日，馬必區塊北區仍處於勘探階段。

本公司於2015年6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於2018年，新疆鑫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然氣」)，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393)通過四川利明能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四川利明」)持有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利明控股有限公司(「利明」)收購本公司約50.5%已發行股份。

收購完成後，董事將利明、四川利明及新天然氣分別視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控制權變更」)。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半年報告期間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報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一般包括的所有各類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除採納以下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務年度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新訂及已修訂準則

適用於本報告期且本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須改變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造成的影響在附註4中披露。其他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任何影響，亦不需進行追溯調整。

4. 會計政策變更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且附註4(b)披露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政策。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追溯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且按照該準則的過渡條款，未重述2018報告年度的比較數字。因此，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作出的重分類及調整在2019年1月1日期初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a)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確認的調整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為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歸入「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了租賃負債。該等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8.00%。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諾	10,336
首次執行日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57,877
減：按直線法作為費用確認的短期租賃	(5,563)
加：因對續租選擇權和終止選擇權採用不同的會計處理而進行的調整	5,630
	<hr/>
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57,944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12,307
非流動租賃負債	45,637
	<hr/>
	57,944
	<hr/> <hr/>

使用權資產根據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計量，並按照2018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與該租賃相關的預付或計提的租賃付款額予以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合同，不需要在首次執行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相關：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及土地	47,425	51,480
設備	291	349
	<hr/>	<hr/>
使用權資產合計	47,716	51,829
	<hr/> <hr/>	<hr/> <hr/>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2019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的下列項目：

- 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51,829,000元
- 預付款—減少人民幣5,913,000元
- 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57,944,000元

所採用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在首次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前期評估租賃合同是否是虧損性的，
-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剩餘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如果合同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可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後見之明。

本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用日重新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是否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之前簽訂的合同，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評估。

(b)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了多處辦公室、土地及設備。租賃合同一般為1-5年的固定期限，其中某些合同包含續租的選擇權。本集團的大量土地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這些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將合同管理的操作靈活性達到最大化。大部分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每份合同的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且包括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包含財務契約條款，但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在2018財政年度以前，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租賃一直被歸入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在經營租賃下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租賃激勵)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損益。

自2019年1月1日起，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主體應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的一個期間內計提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如果無法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照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不足12個月的租賃。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的董事及總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產品分成合同界定，這是主要經營決策者做出資源分配決定及評估其表現的基準。兩份產品分成合同的財務資料已分為不同的分部資料列示，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

經營分部的業績及資產的計量方法與重要會計政策摘要中所述相同。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匯兌收益／(損失)前的利潤(「**EBITDA**」)評估產品分成合同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可呈報分部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潘莊區塊 人民幣千元	馬必區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547,628</u>	<u>50,023</u>	<u>597,651</u>
EBITDA	571,428	21,848	593,276
其他收入	150,748	15,258	166,006
經營開支	(245,259)	(61,828)	(307,087)
折舊及攤銷	(118,205)	(18,692)	(136,897)
利息收入	7,800	139	7,939
財務費用	(1,123)	(602)	(1,725)
匯兌收益／(損失)	958	(601)	357
所得稅費用	(123,141)	-	(123,141)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367,638</u>	<u>62,863</u>	<u>430,501</u>
EBITDA	385,641	24,284	409,925
其他收入	105,228	18,581	123,809
經營開支	(148,102)	(71,073)	(219,175)
折舊及攤銷	(60,985)	(13,833)	(74,818)
利息收入	3,139	117	3,256
財務費用	(5,279)	(218)	(5,497)
匯兌收益／(損失)	2,216	(5,121)	(2,905)
所得稅費用	(83,445)	-	(83,445)

	潘莊區塊 人民幣千元	馬必區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6月30日			
總資產	3,169,307	2,275,759	5,445,066
總負債	<u>605,170</u>	<u>55,403</u>	<u>660,573</u>
非流動資產增加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u>98,484</u>	<u>14,057</u>	<u>112,541</u>
(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資產	2,747,283	2,316,141	5,063,424
總負債	<u>564,631</u>	<u>58,707</u>	<u>623,338</u>
非流動資產增加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u>123,438</u>	<u>72,833</u>	<u>196,271</u>

EBITDA與除所得稅前利潤總額的調節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EBITDA總額	593,276	409,925
總部日常開支	(8,327)	(42,371)
折舊及攤銷	(139,260)	(76,615)
利息收入	16,479	11,923
財務費用	(1,830)	(5,497)
匯兌收益/(損失)	<u>1,380</u>	<u>(8,222)</u>
除所得稅前利潤	<u>461,718</u>	<u>289,143</u>

可呈報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調節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總額	5,445,066	5,063,424
未分配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985	940,877
其他	<u>4,435</u>	<u>2,806</u>
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總額	<u>6,131,486</u>	<u>6,007,107</u>

可呈報分部負債與總負債的調節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負債總額	660,573	623,338
未分配 其他	6,723	6,916
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總額	<u>667,296</u>	<u>630,254</u>

6. 收入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本集團所佔CBM對中國客戶的銷售所得。當煤層氣控制權已轉移，即煤層氣已交付予客戶時，本集團確認煤層氣銷售收入。收入金額根據產品分成合同及煤層氣銷售協議的條款予以分配。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增值稅退稅(a)	66,645	34,169
政府補貼(b)	99,361	89,640
	<u>166,006</u>	<u>123,809</u>

- (a) 增值稅退稅是中國政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加快煤層氣抽採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授出。CUCBM及中石油分別為潘莊區塊及馬必區塊申請增值稅退稅。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攤佔所售CBM於有合理保證該金額可收回時確認其所享有的金額。
- (b) 政府補貼是中國政府根據於2007年4月20日發佈的《財政部關於煤層氣(瓦斯)開發利用補貼的實施意見》授出。

2019年6月11日，財政部發佈《關於〈可再生能源發展專項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的補充通知》，對確定政府補助的計算基礎進行了修訂。管理層已根據其對補充通知所載基準的最佳了解及理解確認了本期的政府補助。

CUCBM及中石油分別為潘莊區塊及馬必區塊申請補貼。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攤佔所售CBM於有合理保證該金額可收回時確認其所享有的金額。

8.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1,494)	—
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	—	(22,754)
銀行貸款承諾費	—	(5,188)
資產棄置義務的遞增費用	(336)	(309)
小計	(1,830)	(28,251)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	—	22,754
財務費用	(1,830)	(5,497)
利息收入	16,479	11,923
匯兌收益／(損失)	1,380	(8,222)
財務費用—淨額	<u>16,029</u>	<u>(1,796)</u>

9.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釐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開支	<u>2,227</u>	<u>7,566</u>

10.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82,464	37,865
遞延所得稅	40,677	45,580
	<u>123,141</u>	<u>83,445</u>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豁免繳當地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並沒有在香港取得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亞美大陸煤層氣有限公司及AAG Energy (China) Limited豁免繳當地所得稅。

根據薩摩亞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美中能源有限公司豁免繳當地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的分公司的應課稅利潤計算。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中國分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理論數額不同，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利潤	461,718	289,143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費用	(114,149)	(72,942)
本期間未確認遞延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405)	(5,639)
不可扣除的費用	(419)	(1,012)
其他	(7,168)	(3,852)
	<u> </u>	<u> </u>
所得稅費用	<u>(123,141)</u>	<u>(83,445)</u>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a)		
— CUCBM	62,509	205,155
— 中石油	80,988	49,548
— 外部客戶	61,507	24,539
	<u> </u>	<u> </u>
	205,004	279,242
應收票據(b)	83,000	40,000
應收政府補貼(c)		
— 政府	336,180	172,747
— CUCBM	12,551	12,551
— 中石油	—	12,866
應收關聯方現金籌款及預提費用(d)		
— CUCBM	49,015	40,598
— 中石油	24,463	9,882
押金和其他費用	5,676	7,573
	<u> </u>	<u> </u>
	<u>715,889</u>	<u>575,459</u>

(a) 應收賬款

(i)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20,834	253,043
三個月至六個月	43,017	7,064
六個月至一年	32,629	15,350
一至兩年	8,524	3,785
	<u>205,004</u>	<u>279,242</u>

應收CUCBM的應收款項指收取自外部客戶並存入由CUCBM與美中能源有限公司共同管理，並由CUCBM代表本集團開立的銀行賬戶的現金。

應收中石油的應收賬款指將收取自中石油有關本集團自馬必區塊所佔煤層氣的銷售。

應收外部客戶的應收賬款指將收取自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自潘莊區塊所佔煤層氣的銷售。

(ii)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

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逾期但未減值		
已逾期但處於三個月內	44,068	35,990
三個月至六個月	43,017	7,064
六個月至一年	32,629	15,350
一年至兩年	8,524	3,785
	<u>128,238</u>	<u>62,189</u>

該等賬款與中石油及數名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逾期金額可收回。

(iii) 壞賬撥備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	7,197
核銷	-	(7,197)
於期末	-	-

(b) 應收票據為到期日在一年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

(c) 此為通過CUCBM及中石油應收政府的煤層氣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貼。

(d) 此為CUCBM及中石油分估潘莊區塊及馬必區塊開發及生產成本的現金籌款及預提費用，尚未向CUCBM及中石油收取。

(e) 於2019年6月30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79,634	228,043
應付關聯方款項		
— CUCBM	4,014	-
— 中石油	5,788	4,078
應付稅款	669	810
應付工資	16,272	14,903
其他應付款	6,237	8,450
	<u>212,614</u>	<u>256,284</u>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80,303	166,785
六個月至一年	46,483	13,100
一至兩年	21,628	26,066
兩至三年	23,337	8,801
三年以上	7,883	13,291
	<u>179,634</u>	<u>228,043</u>

(b) 於2019年6月30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3. 每股收益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乃按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u>338,577</u>	<u>205,698</u>
已發行普通基本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91,158</u>	<u>3,341,714</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100</u>	<u>0.062</u>

(b)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兩類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假設這些購股權和受限制股份單位兌換所獲取的價款應被視為按照期內普通股平均市場價格發行而獲得。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是基於假設行使了購股權和受限制股份單位應該發行的股份數目，與假設按照期內普通股平均市場價格發行並獲得相同合計價款的情況下可能需要發行的股份數目的差額。這一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將構成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一部分，並作為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所用的分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期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u>338,577</u>	<u>205,698</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391,158	3,341,714
假設兌換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調整(千股)	<u>490</u>	<u>44,442</u>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91,648</u>	<u>3,386,156</u>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100</u>	<u>0.061</u>

14. 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人民幣255,520,910元已於2019年5月1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並於2019年6月12日派付。

財務回顧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97,651	430,501
— 潘莊	547,628	367,638
— 馬必	50,023	62,863
補貼收入	99,361	89,640
— 潘莊	89,160	77,680
— 馬必	10,201	11,960
增值稅退稅	66,645	34,169
— 潘莊	61,588	27,548
— 馬必	5,057	6,621
其他利得／(損失) — 淨額	82	(26)
經營開支	(318,050)	(263,345)
折舊及攤銷	(139,260)	(76,615)
僱員福利開支	(64,408)	(78,534)
材料、服務及物流	(107,378)	(95,337)
其他	(7,004)	(12,859)
潘莊	(245,259)	(148,102)
折舊及攤銷	(118,205)	(60,985)
僱員福利開支	(37,953)	(23,361)
材料、服務及物流	(83,483)	(58,297)
其他	(5,618)	(5,459)
馬必	(61,828)	(71,073)
折舊及攤銷	(18,692)	(13,833)
僱員福利開支	(22,442)	(24,778)
材料、服務及物流	(19,387)	(27,718)
其他	(1,307)	(4,744)
總部	(10,963)	(44,170)
折舊及攤銷	(2,363)	(1,797)
僱員福利開支	(4,013)	(30,395)
材料、服務及物流	(4,508)	(9,322)
其他	(79)	(2,656)
EBITDA	584,949	367,554
— 潘莊	571,428	385,641
— 馬必	21,848	24,284
經營利潤	445,689	290,939
利息收入	16,479	11,923
財務費用	(1,830)	(5,497)
匯兌收益／(損失)	1,380	(8,222)
財務費用 — 淨額	16,029	(1,796)
除所得稅前利潤	461,718	289,143
所得稅費用	(123,141)	(83,445)
期內利潤	338,577	205,698

總產量、總銷量、淨銷量、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和收入排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總產量(十億立方英尺) ¹	16.01	13.46
潘莊	14.68	11.70
馬必	1.33	1.76
總產量(百萬立方米) ¹	453.27	381.16
潘莊	415.65	331.26
馬必	37.62	49.90
總銷量(十億立方英尺) ²	15.60	12.98
潘莊	14.32	11.48
馬必	1.28	1.50
總銷量(百萬立方米) ²	441.75	367.66
潘莊	405.58	325.25
馬必	36.17	42.41
淨銷量(十億立方英尺) ³	11.24	9.30
潘莊	10.23	8.10
馬必	1.01	1.20
淨銷量(百萬立方米) ³	318.17	265.00
潘莊	289.75	229.80
馬必	28.42	35.20
平均實現銷售價格 ⁴		
人民幣元/立方米		
潘莊	1.80	1.53
馬必	1.40	1.42
美元/千立方英尺		
潘莊	7.39	6.79
馬必	5.75	6.30
收入(人民幣千元)	597,651	430,501
潘莊	547,628	367,638
馬必	50,023	62,863

附註：

1. 總產量為已生產煤層氣總量。
2. 總銷量為總產量減去使用損失。
3. 淨銷量為我們根據產品分成合同獲得的總銷量減去為支付適用增值稅及當地稅項的所售數量的我們的部分。
4. 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不包括直接歸屬的過渡成本，反映的是我們實現的井口價格。過渡成本包括管輸費，處理費和其他費用這類包含在材料、服務和物流的開支中但是又向我們的客戶收取的費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收入。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1億元增加人民幣1.67億元或38.8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8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潘莊的總產量從3.31億立方米增加至4.16億立方米及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從2018年上半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53元增加至2019年上半年的每立方米人民幣1.80元。

補貼收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補貼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964萬元及人民幣9,936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補貼收入增加了人民幣972萬元或10.84%，主要是由於潘莊淨銷量的增加。

增值稅退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增值稅退稅分別為人民幣3,417萬元及人民幣6,665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增值稅退稅增加了人民幣3,248萬元或95.05%，主要由於潘莊淨銷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的增加。

其他利得／(損失) — 淨額。我們的其他利得／(損失)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失人民幣2.60萬元變化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8.20萬元，是由於其他業務收入的上級管理費所致。

經營開支。我們的經營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3億元增加了人民幣5,471萬元或20.7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8億元，主要是由於生產井增加和產量增加導致的折舊及攤銷增加，及由於更多的井投入生產導致的電費、材料、服務及物流開支增加所致。

- **折舊及攤銷。**我們的折舊及攤銷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62萬元增加了人民幣6,265萬元或81.7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9億元，主要由於潘莊的生產井增加和產量增加，及租賃準則調整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所致。
- **僱員福利開支。**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53萬元減少了人民幣1,412萬元或17.9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41萬元，主要由於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及以股份為基礎的非現金開支減少所致。
- **材料、服務及物流。**我們的材料、服務及物流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34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204萬元或12.6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億元，主要由於潘莊更多井投入生產致使電力、污水處理和其他經營成本增加，及銷量增加導致的管輸費增加所致。
- **其他。**我們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86萬元和人民幣700萬元，主要由於北京總部辦公地點搬遷，辦公室租賃費及日常行政管理費用節省所致。

EBITDA。我們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億元增加了人民幣2.17億元或59.15%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潘莊的總產量增加25.48%導致的淨銷量增加，同時，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增加，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致使僱員福利開支減少，潘莊由於更多的井投入生產導致的物料、服務及物流開支增加所致。概括而言，更高的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以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EBITDA的增加，且幅度大於收入的增加幅度。潘莊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6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85億元或48.1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1億元。潘莊的EBITDA增加主要是由於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增加及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的增加，但是部分被由於更多的井投入生產而導致的更高的材料及電費所抵銷。馬必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28萬元減少了人民幣243萬元或10.0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5萬元。馬必的EBITDA減少是由於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減少。

經營利潤。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經營利潤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1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55億元或53.1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6億元。

利息收入。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2萬元增加了人民幣456萬元或38.21%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8萬元，主要是由於定期存款利率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0萬元減少了人民幣367萬元或66.71%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萬元，主要是由於已償還2.5億美元儲量融資。2019年財務費用主要為採用新租賃準則後租賃付款額現值與實際付款額的差額確認為租賃負債利息。

匯兌收益／(損失)。我們的外匯匯兌收益／(損失)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兌損失人民幣822萬元變化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兌收益人民幣138萬元，主要是由於外幣現金存款因外幣對人民幣匯率波動而形成的外幣折算收益所致。

除所得稅前利潤。我們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人民幣2.89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73億元或59.6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人民幣4.62億元，主要是因為上述影響EBITDA的因素以及利息收入增加、財務費用減少，惟部分被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所抵銷。

所得稅費用。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45萬元增加了人民幣3,970萬元或47.5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億元，主要是由於潘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增加所致。所得稅費用乃產生於潘莊的運營。馬必由於無應課稅利潤，所以無所得稅費用。

期內利潤。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33億元或64.6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9億元，主要是由於上述影響除所得稅前利潤所致，惟部分被所得稅費用增加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部負責與本集團總體運營相關的融資及資金管理政策。我們的投資資金主要來源於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IPO募集資金。

於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7.07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0億元)。

除上文或本中期業績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之資料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貸款資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6,143	75,34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8,219)	(216,07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4,452)	(26,6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72	(167,35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6,523	2,236,9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3,593	12,896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663,588</u>	<u>2,082,512</u>

經營活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6億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4.62億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39億元及財務費用人民幣183萬元。該等項目被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1.24億元、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01億元、利息收入人民幣1,197萬元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710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822萬元，主要包括購買人民幣1.12億元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惟被已收利息人民幣1,338萬元所抵銷。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主要包括支付已鑽探的更多井、添置閥組及興建集氣站和電力設施。

融資活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4億元，主要用於支付2018年末的股息人民幣2.56億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7.07億元及人民幣17.00億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結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回款所致。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39.95%及55.46%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港元或美元持有。

EBITDA及經調整EBITDA

我們提供期內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利潤的對賬，該利潤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除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匯兌收益或損失、所得稅及折舊及攤銷前的收益。經調整EBITDA指EBITDA調整至不包括非現金開支、非經常性項目或非營運相關開支，以說明本集團核心業務的EBITDA。

我們已計入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是由於我們認為它們是油氣行業常用的財務計量。我們認為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由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家及其他人士用作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我們相較於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及資本回報率以及我們承擔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被認定獨立於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亦不可詮釋為經營利潤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視為我們經營表現或收益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未能對所得稅、匯兌收益或損失、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折舊及攤銷做出記賬。

下表載列期間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利潤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與EBITDA的對賬：		
期內利潤	338,577	205,698
所得稅費用	123,141	83,445
利息收入	(16,479)	(11,923)
財務費用	1,830	5,497
匯兌(收益)/損失	(1,380)	8,222
折舊及攤銷	139,260	76,615
EBITDA	584,949	367,554
以股份為基礎的非現金薪酬開支	–	11,606
員工離職補償	19,901	–
非營運相關的業務發展開支和法律諮詢服務費 開支	–	908
經調整EBITDA	604,850	380,068

我們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8億元增加了人民幣2.17億元或59.15%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潘莊的總產量增加25.48%導致的淨銷量增加，同時，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增加，組織架構和崗位設置優化致使僱員福利開支減少，潘莊由於更多的井投入生產導致的物料、服務及物流開支增加所致。概括而言，更高的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以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EBITDA的增加，且幅度大於收入的增加幅度。潘莊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6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85億元或48.1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1億元。潘莊的EBITDA增加主要是由於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增加及補貼收入和增值稅退稅的增加，但是部分被由於更多的井投入生產而導致的更高的材料及電費所抵銷。馬必的EBITDA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28萬元減少了人民幣243萬元或10.0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5萬元。馬必的EBITDA減少是由於產量和平均實現銷售價格減少。

我們的經調整EBITDA由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80億元增加了人民幣2.25億元或59.14%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05億元。該增加是由於上文說明的EBITDA增加的原因加上2019年上半年產生的員工離職補償費所致。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集中風險。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以來並無變動。

(b) 流動性風險

與2018年12月31日相比，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財務期間結束後重大事件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期間結束後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僱員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465名僱員，7名位於北京，457名位於山西及1名位於香港。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經扣除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獲得之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5.069億元。於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11.28億元的上市所得款項已被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用途。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文化。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載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對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組成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Saurabh Narayan Agarwal先生因其他個人及工作承擔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19年3月21日生效。金磊先生因其他工作承擔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9年3月21日生效。顧韜女士於2019年3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9年3月21日生效。張艦兵先生於2019年3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19年3月21日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組成概無變動。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成立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即戴國良先生(主席)、劉曉峰博士及顧韜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及2019年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agenergy.com)。

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適時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明再遠

香港，2019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明再遠先生、嚴丹華先生及張艦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桂勇博士及顧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良先生、劉曉峰博士及楊瑞召博士。